

28 FEB 1935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第<sup>十七</sup><sub>十八</sub>合刊



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二十日出版

# 小 統 計

## 餘姚縣各區鄉鎮小學狀況調查統計

學 區	已設立小學鄉鎮數	未設立小學鄉鎮數	戶 數	人 口	已設立小學數	已入學兒童數	面積約數
第一區	二六	一一	二二〇三〇	九六三七五	五〇	三八四一	六八〇方里
第二區	一四	九	一〇一二九	四一九五七	二一	一六一四	五六〇
第三區	一四	二	一〇一二二	四二九九九	二〇	一二三一	四四〇
第四區	一五	一三	一七四四五	七二二三三	二二	一九三九	三三〇
第五區	二八	一	二七九七九	一二六六七六	五二	三四三九	七四〇
第六區	二七	四	二八七七三	一五〇〇八七	六四	四二五七	六四〇
第七區	二四	四	二一八一九	一〇二五八六	四六	三二二三	八七〇

## 第十七十八期目錄

### 講演

實施生產教育的管見

### 法規

浙江省小學畢業會考核算成績補充辦法

學校畢業證書規程

### 章則

餘姚縣縣款補助區鄉鎮私立小學經費辦法

餘姚縣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交代規則

餘姚縣小學學生升學就業指導委員會組織規程

### 公牘

訓令各教育機關（不另行文）（奉令飭屬普遍提倡體育，並注重團體運動等因，仰遵照。）

訓令各小學（不另行文）（令發餘姚縣縣款補助區鄉鎮私立小學經費辦法，仰知照）

- )
- 訓令各教育機關(不另行文)(奉令提倡我國固有優良體育方法，仰遵照。)
- 訓令各教育機關(不另行文)(令發本省實行節約補充辦法，仰遵照。)
- 訓令各教育機關(不另行文)(奉令轉知服用國貨原呈及辦法，仰遵照。)
- 訓令各教育機關(不另行文)令發餘姚縣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交代規則，仰知照。
- )
- 訓令各私立小學(不另行文)(奉令解釋辦理私立學校立案各疑點一案，仰知照。)
- )
- 訓令各教育機關(奉令為第五屆縣輔導會議決案，准予試行，仰遵照。)
- 訓令各小學(令發餘姚縣小學學生升學就業指導委員會組織規程，仰知照。)
- 訓令各小學(令知上屆會考不及格補習學生，准予參加下屆會考，并得准復試，仰知照。)
- )
- 訓令各小學(不另行文)(奉令轉發整理小學成績考查法報告，仰參酌試用具報。)
- )
- 訓令各小學(奉令徵集自編音樂教材，仰剋日呈局彙轉。)

訓令縣立師範講習所縣區私立各小學（奉令徵集中小學學生各種優良作品，仰遵照  
送核。）

訓令各小學（不另行文）（令發學校畢業證書規程，仰遵照。）

指令第六學區第五屆輔導會議總幹事陳鴻儀（據呈送第五屆輔導會議會議錄，核飭  
知照。）

指令第四學區第五屆輔導會議總幹事胡庭炯（據呈送第五屆輔導會議會議錄，核飭  
知照。）

指令第六學區輔導會議第一分會第四屆會議總幹事鄒可謙（據呈送第四屆輔導會議  
會議錄，核飭知照。）

指令第七學區第五屆輔導會議總幹事岑允嘉（據呈送第五屆輔導會議會議錄，核飭  
知照。）

指令第五學區第四屆輔導會議總幹事于浩康（據呈送第四屆輔導會議會議錄，核飭  
知照。）

### 會議錄

餘姚縣輔導會議第五屆會議會議錄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目錄

附錄

- 本局二十二年六月六日至二十日工作擇要報告
- 本局二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至七月五日工作擇要報告
- 本局二十二年六月六日至二十日收發文件統計
- 本局二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至七月五日收發文件統計
- 二十二年全縣學校通訊一覽

## 講演

### 實施生產教育的管見

金學儼

（轉載進修半月刊第二卷第一期）

一、生產教育的意義怎樣？

凡施行一種教育，對於物質方面，精神方面，能够直接間接增加生產力的，叫做生產教育。

二、爲什麼要實施生產教育？

⊙受帝國主義經濟侵略的影響，

帝國主義勢力之大，令人不寒而慄，世界上五大洲版圖，變換了三大洲有半的顏色，（美澳非三大洲之外，加入東亞和西亞如印度等處），五大人種，滅亡或奴隸，三大人種有半，（紅黑櫻三色人和中亞西亞的黃色人，都蛭伏在歐州人勢力之下。）是皆受經濟侵略之無形虐殺，比槍砲刀劍，還要厲害萬分。侵略的步驟：第一用機關槍毒氣砲，來扶殖他政治上優越的地位，第二用政治上優越的勢力，來達到他霸占市場，壟斷原

料的目的。我國自清末至今，對外貿易，除同治末年至光緒初年，間有出超外，五十年來，均爲入超，據海關報告，自民國元年至二十年，輸出金額，已達六十萬萬元以上，國又安得不亂？民又安得不貧？欲圖抵制，非從教育入手不爲功。

②農村經濟，已臻破產之境。

據經濟學專家張公權先生所述：農村經濟破壞之原因有四；（一）耕種的人，因捐稅提高，負擔增加，不得不集中於都市，於是萬頃良田，荒蕪不治。（二）不能離鄉的人，改種售價較高的物品，如罌粟等類。（三）因佃租減少之故，無人敢投資於田地，而地產與證券的收買，銀行與錢莊的存儲，較前更爲踴躍，（四）外國來的農產品，價值低廉，內地運輸的貨價，遠不能與市場存貨相競爭。因生產力之減少，而政府的收入，亦隨之減少，政府因收入減少而增加捐稅，農民之生產力，更形減少。日陵月削，而陷於不可收拾之境，險象環生，又何足怪？

③淞滬戰爭以後，感受物質上不足的苦痛，更形厲害。

科學昌明而後，一切發明物，均爲軍事家所利用，有綠氣發明而後有綠氣砲，有電燈發明而後有電網，有火車汽車發明，而後有鐵甲車坦克車，故今世之戰爭，第一部在化學室，第二部在兵工廠，第三部在戰場，而以金錢爲戰神之主宰。九一八慘案發生而



後，始則窺伺平津，繼乃蹂躪淞滬，無高射砲的設置，坐視敵機之長驅直入而莫可如何。槍彈之準備不多，大刀隊之外，又繼之以肉搏。某西人說：以十九路軍之勇敢，而有暴日之精良器械，雖於數小時之內，解決日軍全部，亦未可知，可見研究軍事化學，鞏固國防，尤爲當務之急。

#### ④過去教育的失敗

一般高唱着教育社會化，教育勞動化的先生們，一方面要借這美麗的名詞，來表示他的時髦，同時又不肯把兒童大部分的時間，離開這空虛的，死的書本，去實際參加他生活四周所圍繞着的現實的，社會的，勞動的活教育，至多也不過是教兒童在自己學校的手工教室裏，做些標本式的試驗，和開了校門講些學生自治而已。這一種教育，要希望他在現代的社會，有多大的實用，恐怕誰也不能回答。即如一般求實際應用的，受農業工業教育的人，他們所受的教育，也逃不出標本式的試驗，和趣味式的實習，所以在學校裏儘管是學農學工，而走到農場上，他的知識不及老農，走到工廠裏，他的知識不及工人的知識切於實用，歷數從頭，謂非教育的失敗，其誰敢信？

#### ⑤適應世界教育潮流

德國凱欣斯泰奈所手創的勤勞學校，即依兒童身心的發展，來增加縫紉及其他用手

的工作，兒童的活動，兒童的憑着自發的興趣，因為真正的興趣，是要用手來玩東西，所以教育就要利用手的活動。美國巴克提所創設之黑人學校，學校的房舍，器具，和儀器，大半為學生所製造。蘇俄單一勞動學校的教學方法，即以生活為兒童教育的出發點，並以勞動為中心，以自然與社會為其中關係的媒介。可見各國教育的趨勢，都要使兒童的工作與實際生活相接近，並要使兒童在真純的自然環境中，自己經歷簡單的經濟生活，我國是產業落後民生凋敝的國家，尤不可不迎頭趕上去，適應世界教育的趨勢。

⑥就教育的本身方面講，亦為正當途徑。

胡適之博士總括杜威的教育哲學兩句話：（一）教育即生活；（二）教育即繼續不斷的重新組織經驗，使經驗的意義格外增加，要使個人主持指揮後來經驗的能力格外增加，可見教育本含有生產的意思，有若干時期的生活，即有若干時期的教育，教育而不能增加經驗；不能使個人應付新環境的力量格外增加，又何貴乎有教育的設施？所以勵行生產教育，就教育的本身方面講，亦為正當途徑。

三、怎樣去實施生產教育？

①各科教學，須與勞作科教育打成一片，藉以培養兒童服務的興趣，耐苦的习惯，

創造的能力，互助的精神。

③開闢農場，工場（或學校園和工作室）小商店，和家事實習室；添置農具，工具，商店用具，及烹飪用鍋罐鑊鉗，縫紉用針斗刀尺。本地所有工廠，田園，及運輸機關宜充分利用；畫片，樣本，破舊的器具及良好的農作物，亦宜廣事搜羅。

④要裁減校工，應有校務，由兒童和教員分擔，每天工作的分配，就舉行早會時發表，工作的方法，由各教員分任指導。（日本玉川學園，裁撤校工和門房，我國曉莊師範，僅留伙夫一人，已開先例。）

⑤要從本地物產調查，職業統計入手，漸次搜集材料，布置環境，誘導兒童學習。如溫州的密柑，溫嶺的草帽，杭州的紡織，甯波的織蓆，吳興的蠶絲，應組織特殊教材，使兒童設計練習，并限令兒童幫助父兄操作，由教員設法考成。

甲 園藝方面：要儘先種植本地主要蔬菜，如菠菜，白菜，茭白，蘿蔔等；主要花卉，如桂花，玫瑰花，薔薇花，玉蘭花等；主要果樹，如榆樹，栗樹，梨樹，及海棠和水蜜桃等。他如菱，芡，藕等物；尤為大宗出產，應視環境之需要而研究改良。

乙 農作方面：自稻，麥，豆，玉蜀黍，蕃薯，及桑樹，棉花，苧麻等，均須注意於下列各點：①土壤的研究，②氣候的研究，③肥料的研究，④灌溉的研究，⑤播種。

分秧，移植，接枝，除蟲，收穫，留種，儲藏的研究。

丙 畜養方面：就吳興方面論：有牛，羊，魚，豕，雞，鵝，蜂等，可爲畜養的主要材料，據潘仰堯先生所述：日本的玉川學園，即實驗生產教育的場所，所有校內執役之小工及門房等，均由小學生充當，學生在校築路，養雞，養蜂，養豬，養牛，所做的都是實踐的生產工作。每天上午五時半起身，各人洗冷水浴，浴後早操，稍憩，進早餐，由此至十二點鐘，均爲學習時間；下午爲勞作課程，有木工，印刷，飼養動物等工作，目不旁瞬，年齡較幼的兒童，擔任飼鳥，養魚。一年校款開支，直接由生產而得者，竟達五分之一，學生負擔，亦極輕微，此種教育設施，可供吾輩借鏡者不少。

丁 工藝方面：無論紙工，竹工，木工，土工，金工，須從玩具和文具的製造入手，漸次及於家具和模型。對於工具的使用，技術的練習，尤須特殊注意。就吳興方面論，於製作普通物品外，須注意於特產工藝之縲絲和織綢。或謂民十六以後，工潮突起，綢廠相繼停閉，機械工人之失業者，已在十萬以上，研究絲織，於生活何補？且兒童手無縛雞之力，又何能學習縲絲和織綢？不知人造絲，終不能與天然絲競勝，本年美國暢銷我國蠶絲，屏斥日本絲於市場，已可概見；且應用洋貨，以黨政各界之穿嗶嘰西裝及無知婦女之服嗶嘰旗袍者爲最。要是翻然悔悟，遵守總理遺教，絲織品的暢銷，固意

中事，又何必作杞人之憂？，小學生的服勞，固須隨時顧到他的發育程度，不宜給以過量的工作，而有蠶和調絲的實習，繅絲和機械的研究，工廠的參觀，運銷的統計，均爲小學生研究改良本地生產的大好資料，且由是而討論衣料的種類，衣料的來源，物品的鑑別，體溫的保存，衣的裁法，縫法，熨法，洗濯法，摺疊法，織補法，皮藏法，使兒童得到整個的知識和經驗，裨益良匪淺鮮。

戊 商情方面：要與算術科聯絡，先注於簿記和課外的練習；次及於日用商品之估計和調查。調查時須注意下列各點：①原料產生於何處？②工價若干？③成本多少？④現值若干？⑤推銷地點在何處和純利益若干。引起兒童經商興趣後，再組織商店，使之實地練習，并注意商人道德的培養，和商業地理，商業常識的灌輸。

己 家事方面：須從故事和遊戲入手，食品方面，由炒蠶豆，煮落花生等簡單動作，進而學習煮飯，下麵，簡易烹調以及於西式茶點。衣服方面，由製洋娃娃枕頭，棉被，椅墊等，進而學習手帕，圍巾，背心，及小衫褲的裁製，普通補綴技能，尤不可不及早養成。

⑤要打破從前養成書獃子的習慣，而提倡兒童科學教育，陶知行博士有一首新詩，叫做「宇宙爲學校，自然是吾師，衆生皆同學，書獃不在茲。」什麼叫做宇宙爲學校？

就是要拆牆破壁把學校和社會自然聯合起來，不要終日在書堆裏討生活，要利用書本，努力於發明和創造。什麼叫做自然是吾師？凡屬自然界形形色色光怪陸離，但求有裨於實際生活的，無一不足以供吾輩之研究，不論他是那一行，但求於正當職業有一技之長的，無一不足以充吾輩之導師。衆生皆同學，譬如我的錶，常常要停下去，要求鐘錶匠修理，有一天帶了幾個小孩去，要求他給我們看了拆，後來買一隻舊錶來，又買些藥水和機器，學了一個晚上，大家學會了，歡天喜地，樂不可支，父子兄弟都變了同學。學會了便是一種手藝，所以叫作書獃不茲，外國有富蘭克林及愛迪生等科學專家，所以物質方面，便佔了優勝，要是做教育事業的人，像周處一樣，下一個決心，不要把小孩子變成書獃，要把小孩子變成有科學知識，能夠自食其力的健全國民，造福於未來社會不淺。

⑥社教機關，要和初等教育相輔而行。

蔣委員長說：辦政治的人，不知民間疾苦，辦財政的人不知屬吏舞弊情形，辦教育的人，不知人民的程度，生產的方法，怎樣能夠收相當功效呢？可見現在的民衆教育，不從生產方面着想，是沒有效果的，要實施生產教育，須注意下列各點：

1, 介紹選種，施肥，除病蟲害，車水，造林防災，及新式農具之使用法於農民，謀

## 生產量的增進。

- 2 會同苗圃，農場工作人員：宣傳改進生產方法。
- 3 延聘蠶桑指導員巡行各村，謀臨時之救濟。
- 4 採購關於生產方面書籍，供人閱覽。
- 5 演講增加生產方法，介紹增加生產新聞。
- 6 民衆學校，所集團組織的工人辦起，（依勞工年鑑的估計，我國機械工業，普通工業，礦山，鐵路，海關，郵務，約計有工人五百萬名。吳興的機械工人，既有十萬之多，儘可依職業的性質分組。）漸次推及於散居鄉村的農民，但能增進他的工作效率，農產收穫，什麼招生留生，問字處，代筆處，一切困難問題，均可迎刃而解。
- 7 民衆學校教材的編製，要揀生活上用着得的字，內容以適合於是項職業而繞有興趣者爲準。
- 8 聯合舉行農產品或工業品展覽會，井含有競賽的意味。
- 9 民衆教育館方面，要兼營生產事業，如養蜂，養蠶，養魚，養鷄等，既可直接研究改良并可擴展宣傳力量。
- 10 調查當地生產狀況而加以統計，井推求發展與衰落的原因。

11對於本地農作物和工業品的模樣和價格，應特闢陳列室，作美麗的布置，吸引觀衆的注意。（如高維崧君發明之愛國紗、柳迎葛，文華綢等，很有陳列價值）

四、生產教育與民生教育，勞作教育，生活教育，及職業教育的關係如何？

⊖生產教育與民生教育

民生主義，含義頗大，主要原則，爲平均地權，節制資本。他如實業建設，農民銀行，勞工保護，養老育兒，周恤廢疾，普及教育等，都屬於民生主義範圍之內，可見民生主義，不僅限於衣食住行的物質方面，還包含教育藝術的精神方面；不僅限於生產方面，還包括消費與分配方面。所以討論到民生主義教育政策時，應兼顧物質與精神，生產、消費，與分配各方面。生產教育，祇顧到物質與精神的生長，而無假顧及於消費和分配，但生產爲消費而生產，爲滿足全社會慾望而生產，那末，生產教育的實施，可謂實現民生主義教育政策的一種。

⊖生產教育與勞作教育

姜伯韓先生說：「假使要實現中山先生的民生主義，關於生產方面最重要的教育政策，就是要從小學至大學，積極提倡勞作教育」。勤勞的美德，雖近於生產教育的基本訓練，然孜孜兀兀於非生產事業，亦可稱之爲徒勞而無功，所以生產而不勞作，等於望



梅止渴，勞作而不生產，等於無病呻吟，勞作的生產為依歸，生產以勞作為原動力。

#### ③生產教育與生活教育

生活教育，即杜威氏所謂「生活即教育」之意，什麼叫作生活即教育呢？就是怎樣生活，便怎樣教育，世界上沒有一種真知識，不是從生活裏經歷出來的，沒有一種真本領，不是從生活裏練習出來的，亦沒有一種正當的態度，不是從生活裏培養出來的。生產教育，是求生的教育，不是求死的教育，是生利的教育，不是分利的教育，所以生活教育，以實際生活問題為中心、生產教育，亦以實際生活問題為中心，生產愈豐富，生活愈便利，欲求生活之圓滿，非物質與精神方面從事生產不為功。

#### ④生產教育與職業教育

職業是什麼？凡是對於社會所盡的一種義務，間接或直接增加生產力的，叫做職業。凡不能直接或間接為社會增加生產的事情，不得稱為職業。乞丐自己不能生產而仰仗人家的，不能算為職業，盜賊用不正當的方法去搶人家偷人家的，更不能算為職業。我國職業，向有三百六十行之稱，實則分析起來，還不止此數。據莊澤宣先生所述：人類職業，約可分為九大類，直接生利的為農，工，商，間接生利的為公職，與個人服務，醫學與師範，可歸併在「公職」與「個人服務」範圍之內、家事和文藝，介乎直接與間

接生利之間。

職業教育是什麼？用教育的方法使人人獲得適當的職業，成爲社會的健全分子，叫做職業教育。理想的社會，要個個人有適當的職業、個個人成爲健全分子，才有極大的生產力，那末，怎樣去實施職業訓練呢？古時候的職業訓練、是父傳子，子傳孫的，後來各種職業，漸漸發達，有所謂徒弟制度出現，徒弟制度，在歐美與中國有幾百年歷史、他的利弊如下：（一）注意實際作業與經驗，學與用相貫連，（二）耐勞耐苦，無妄自尊大的惡習，（三）不納學費，繕宿由店主供給，使貧苦子弟，也有學習技術智識的機會。但缺點也很多：（一）偏重技術，關於閱讀和書寫的工作，毫不注意，（二）遵守師傅的教訓，陳陳相因，不知改良，（三）雜事太多，學習技術的時間與精神，都不經濟，自機械發明以後，分工更細，徒弟制度漸不適用，首先改革是項制度的是德國，德國的職業學校，一名初級職業學校，收受高級小學畢業，並且在工廠實習過四年的學生，畢業期限從四個月至兩年不等。一名中等職業學校，收受中學六年級學生，並且在工廠實習過兩年的，畢業期限兩年半。一名高等職業學校，收受中學畢業而且在職業界有過經驗的人，畢業限期三年。英法諸國，亦採用是項制度，近二十年來，教育界與職業界合作，職業教育，在歐美已有普及之勢，推其所以普及的原因，由於各種方法之推

行，及各國之互相借鑒。推行職業教育的方法，一方面在小學補邊注重職業陶冶與訓練，一方面用職業測驗與指導，替青年代謀適當的職業。我國職業教育，雖在萌芽時期，而在小學裏邊，不得不厲行生產教育之初步、茲擬具辦法如下：

#### 甲注重職業陶冶。

(一)教材之選擇，以裨於實際生活者為中心，如應用他的算術知識於實際的簿記，應用他的物理知識修整一種器械是。

(二)採用大單元的學習，適合兒童心理，如利用開闢學校園的設計，使兒童愛玩自然，練習種植，本無意於為農，而無形之中，已受到農的訓練；利用組織小商店的設計，練習簿記的記載，買賣的手續，和利潤的分配，本無意於為商，而無形之中，已受到商的訓練；利用建造桌椅的設計，使兒童明瞭木材的性質，工作的過程，工具的使用，本無意於為工，而無形之中，已受到工的訓練。範土成器謂之陶，鑄金成器謂之冶，將此法用之於教育，使於不知不覺中養成為已治生為羣服務的興趣與習慣，這就叫作職業陶冶。

#### 乙、舉行職業測驗。

據費立耳的研究，需要智力最高的為工程師，分數是一六一，智力最低的為漁夫，

分數是二十，相差竟有一四一分之多。可見有了智力測驗，智力高的可就難的職業，智力低的，可就易的職業。又舉行職業性向測驗，和職業效能測驗，有裨於職業之選擇不少。

丙、舉行職業指導。

職業指導，分校內與校外兩種：校內的職業指導，一為職業指導委員會，由校長及教師若干人組織之，每教師負有特別注意若干學生之責任，其調查，報告，及辦理方法，則通力合作。一為專設職業指導員，就學生的品性，知能，及家庭狀況，並與校內各科教師及校外職業團體聯絡，輔導學生解決職業問題。校外的職業指導，有為獨立的機關，如美國波士頓之職業局是；有為附屬機關，如德國之附屬於社計局是。

丁、聯合各小學，籌辦職業補習學校。

初級職業補習學校，為高級小學畢業生升學無力，就業不足者而設。在我國僅見，而在日本則風起雲湧，盛極一時。如大連工科專門學校附設之職業教育部，尤足為我國辦職業教育所取法，該校計設五科：（一）木工科，（二）漆工科，（三）鉛工科，（四）電工科，（五）佐官科，（即水泥建築科），收受高小畢業生，修業一年或二年。校內有一屋隨造隨拆，為各生練習之用，屋內家具的構造，由木科學生担任；電燈，

電話，電鈴的裝置，由電工科學生擔任；髹漆，由漆工科學生擔任；建築牆壁，由左官科學生擔任。經常費全年僅三萬元、每生每月納材料費五角，而學校所費材料，每日有六角之多，未經畢業，各機關已紛紛延聘，茲述其優點如下：

(一)重工作實習，每日僅授課三小時；

(二)學生工作時，與工人無異，即平時亦穿着短衣，無學生習氣；

(三)學生能說能做，技術精熟，極為社會所歡迎。

丁、聯合各社教機關職業團體籌辦職業介紹所。

日本公私立職業介紹所，多至三百一十五所，有普通的，有勞動的，有技術的，有婦女的，有季節的，全國有五個職業介紹局，處理其事。介紹所中規模宏大者，年需經費三十餘萬元。不甯惟是，有才能者，多方介紹，使他有業可做；無才能者，又設授產場，以救濟一般毫無知識技能的失業民衆，授以適合社會應用的技術，使易於得業。授期多則一年，少則三月，政府爲體恤失業民衆及所入微薄之商店小職員和小學教師計，以最低的價值，供給適口而果腹的食品，又有公共宿泊所，由公家蓋造屋，以低價貸於所入微少之小販和勞工，且所中有圖書館，娛樂場，體育室之設備。又有女子職業介紹所、有少女專家主持，由所中派員至學校與教師談話，並舉行心能測驗；一方面與銀

行股東公司老闆等各實業界重要分子聯絡，謀職業的介紹。我國宜急起直追，聯合各社教機關，和職業團體，籌設職業介紹所，為有技能者謀相當的職業，為無技能者謀基本能力的補充。

在初等教育的階段裏，實施生產教育，鄙見已盡於此，概括的說一句：小學校不是工廠，小學生不是徒弟，（指過去商店工匠之徒弟而言）用良好的教材，適當的方法，為兒童建築就業的基礎；用心能的測驗，職業的指導，為兒童選擇就業的途徑，無論升學或就業，無論為政治家、實業家，以及小販，勞工，都能依個性的發展，適應社會的需要，使人各有業，無業不專，為社會增加生產的力量，那末，以少數的金錢，收多量的效果，這就是極大的生產教育機關，而從事生產教育的人，也就是救國保種，很值得後人所景仰不置的革命偉人了。

## 法 規

### 浙江省小學畢業會考核算成績補充辦法

（二十二年六月八日教育廳第一一三五號訓令頒發）

一、會考各科成績核算方法，須依照左列之規定。

(1) 國語成績，作文及讀書測驗平均計算。如一種成績不及格，而平均分數及格者，作及格論。

(2) 算術成績，凡做對一題給四分，不對者不扣分。其分數應就四則題應用題總合計算。但四則題不論做對題數若干，一律以六十分為最高分數；應用題，一律以四十分為最高分數。

(3) 讀書，社會，自然測驗成績，是非法。選擇法，均做對一題給一分，不對者，不扣分；填充法做對一題絕二給，不對者，不扣分。是非法，選擇法，不論做對題數若干，一律各佔三十四分為最高分數；填充法一律以三十二分為最高分數。

二、計算學生個人總成績，除依照浙江省各縣市小學畢業會考核算成績方法計算外，應依下列各條之規定：

(1) 計算學生個人總成績，應以學生個人為單位。

(2) 計算學生個人總成績，一律以各該生所得各科分數計算。但經覆試及格各科分數，不論考得分數若干，一律以六十分計算。

三、計算學校成績，應以學校為單位。將各校與試各生個人總成績，總合為平均數，分別等第揭示之。

### 學校畢業證書規程

（二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奉教育廳第一二六三號令頒）

第一條 各級學校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由各該校給予畢業證書。

在舉行中心小學畢業會考各地之中小學，其畢業證書，應俟會考及格後發給。

第二條 各學校所用畢業證書，憲遵照本規程所規定之式樣。

第三條 各學校畢業證書，應依照佐列規定，呈請或函請教育行政機關驗印。

（一）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由教育部驗印。

（二）中等學校（專科以上學校之附屬中學同）畢業證書，由所在地之教育廳或行政院直轄市教育行政機關驗印。

（三）小學畢業證書（中等以上學校之附屬小學同）由所在地之行政院直轄市教育行政機關或市縣教育行政機關驗印。

第四條 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證書，應貼畢業生最近二寸相片一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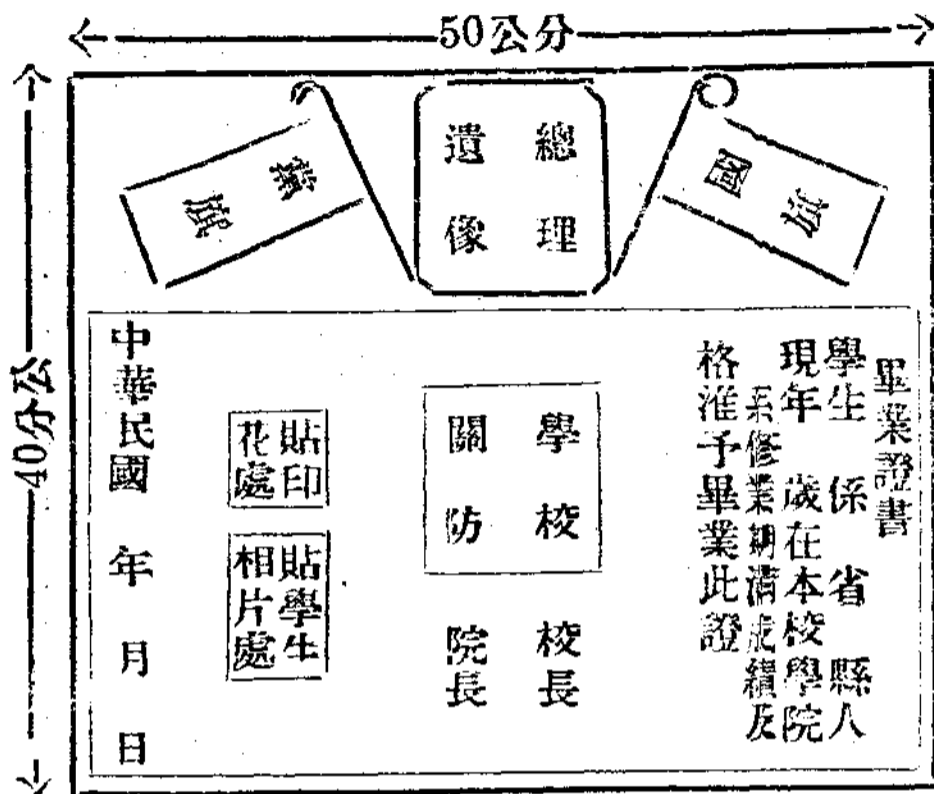


第五條 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應貼印花五角，中等學校畢業證書，應貼印花三角。

第六條 凡證書均須置備存根簿，編定號數，載明學生姓名及所修學科，存校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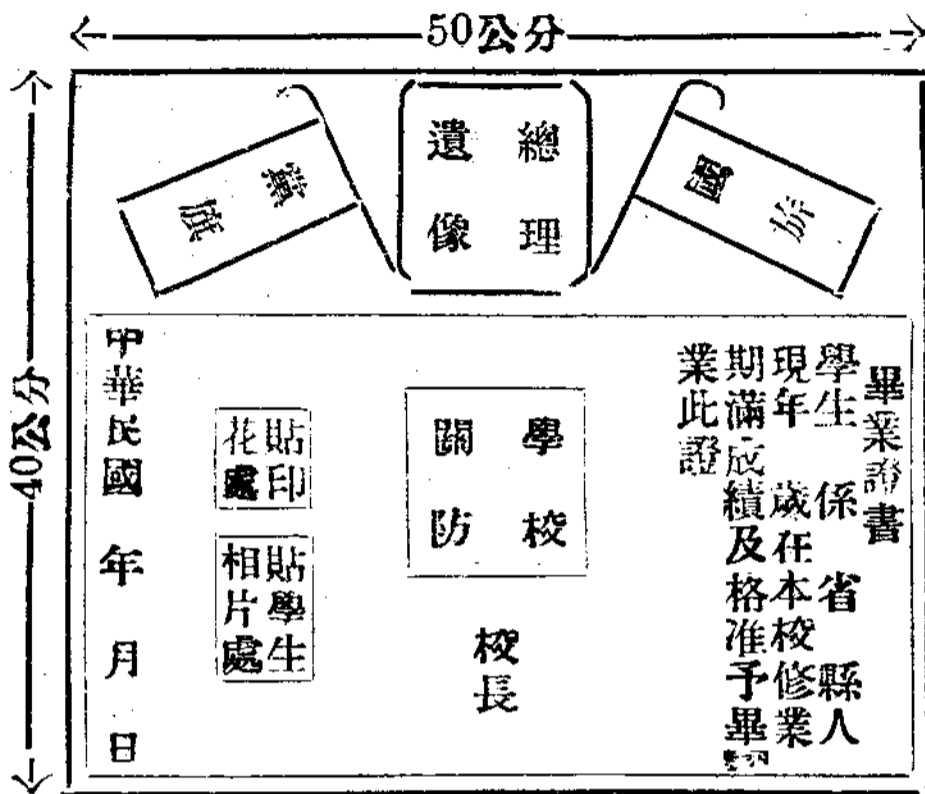
第七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附證書式樣  
第一種證書式樣



說明

- ① 第一種證書大學畢業生用之。
- ② 本校之下，應註明該畢業生所屬之學院及學係。
- ③ 署名處應於校長之上冠以國立或某省立或私立某大學字樣，院長之上冠以某學院字樣，並於名下加蓋小章。
- ④ 紙幅以五十公分寬，四十公分長為度。
- ⑤ 學生相片上應由學校加蓋鋼印。
- ⑥ 紙張用中國白宣紙，虛線處得加邊欄。
- ⑦ 證書後面應載明某字第幾號與存根簿相連騎縫填寫加蓋學校關防。
- ⑧ 教育部驗印處，在證書左方年干之上。
- ⑨ 本證書式樣獨立學院畢業生適用之。但證書上本校學院，校長，及院長等字樣，應分別照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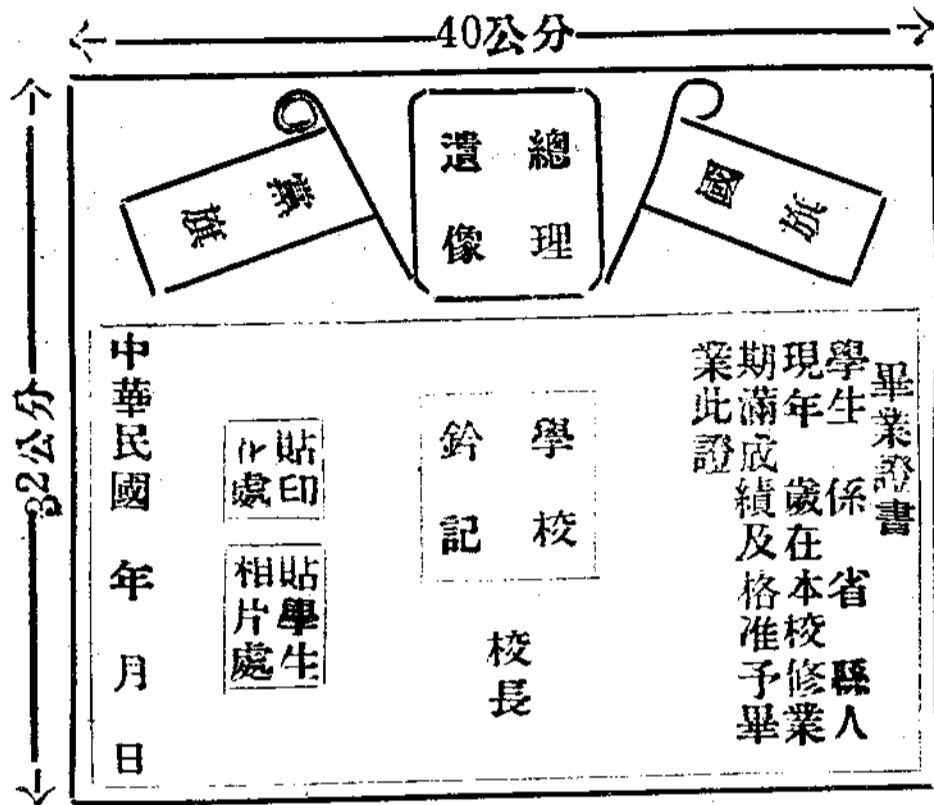


第二種證書式樣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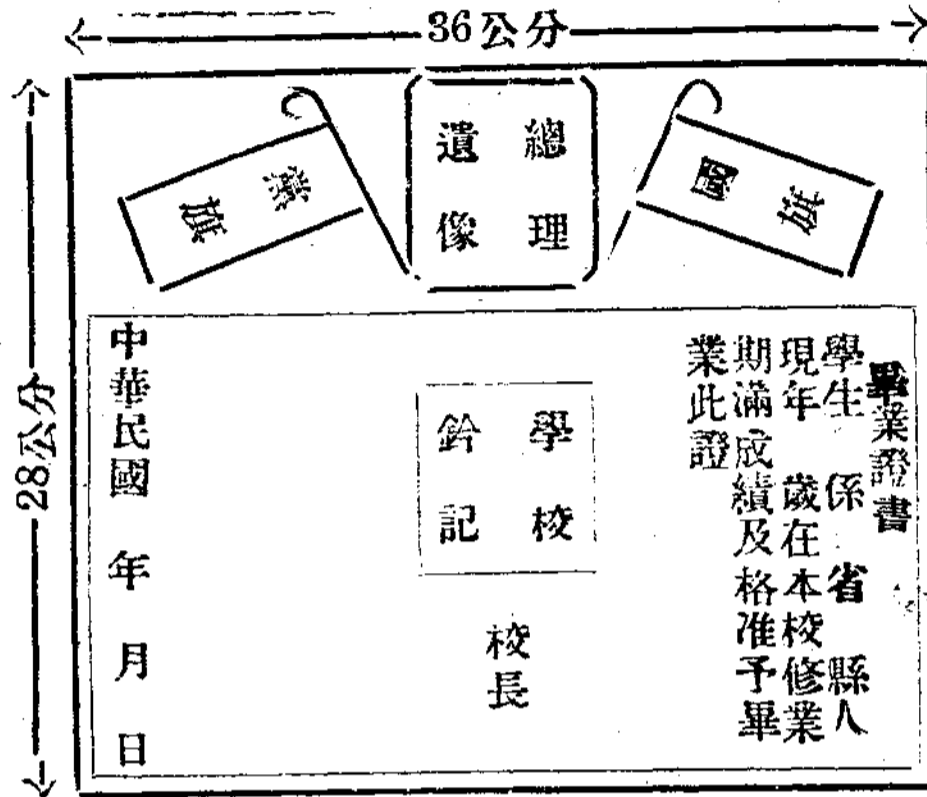
- ① 第二種證書，專科學校及大學專修科畢業生用之。
- ② 本校之下，在設有兩種以上專科之專科學校，應註明該畢業生所屬之專科，在大學專修科，應註明某學院專修科。
- ③ 署名處應於校長之上，冠以國立或某省市立或私立某校字樣，並於名下加蓋小章。
- ④ 紙幅以五十公分寬，四十公分長為度。
- ⑤ 學生相片上應由學校加蓋鋼印。
- ⑥ 紙張用中國白宣紙，虛線處得加邊欄。
- ⑦ 證書後面應載明某字第幾號，與存根簿相連騎縫填寫，加蓋學校關防。
- ⑧ 教育部驗印處，在證書左方年干之上。

第三種證書式樣



說明

- ① 第三種證書，中等學校畢業生用之，本校二字之下，在高初級合設之中等學校應分別填註初級或高級，在附設特別師範科或幼稚師範科之師範學校或設二科以上之職業學校均應分別填註科別。
- ② 署名處應於校長之上冠以某省市縣立或私立某校字樣並於名下加蓋小章。
- ③ 在專科以上學校之附屬中等學校，其主任人員並應署名。
- ④ 紙幅以四十公分寬，三十二公分長為度。
- ⑤ 學生相片上應由學校加蓋鋼印。
- ⑥ 紙張用中國白宣紙，虛線處得加邊欄。
- ⑦ 證書後面應載明某字第幾號，與存根簿相連騎縫填寫加蓋學校鈐記。
- ⑧ 教育行政機關驗印處在證書左方年干之上。



第四種證書式樣

說明

- ① 第四種證書，小學及單獨設立之初級小學畢業生用之。在小學之初級畢業者，其證書應于本校二字下填註初級字樣。
- ② 署名處應于校長之上，冠以某市縣立或私立某校字樣，並於名下加蓋小章。
- ③ 在中等以上學校之附屬小學，其主任人員並應署名。
- ④ 紙幅以三十六公分寬，二十八公分長為度。
- ⑤ 紙張用中國白宣紙，虛線處得加邊欄。
- ⑥ 證書後面應載明某字第幾號，與存根簿相連騎縫填寫，加蓋學校鈐記。
- ⑦ 教育行政機關驗印處，在證書左方年干之上。

## 章 則

### 餘姚縣縣款補助區鄉鎮私立小學經費辦法

(二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奉縣政府轉奉教育廳第三七一八號指令照行)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浙江省教育廳頒布之各市縣補助區私立小學經費辦法標準，並參酌本縣教育經濟狀況訂定之。

第二條 區鄉鎮立小學立案後，設立年限已滿半年以上者，私立小學立案後，設立年限已滿一年以上者，均得呈請補助。

第三條 縣款補助各小學經費，以學級之多寡，學生之多寡，經常費之盈絀，成績之優劣為標準。

第四條 縣款補助各小學經費，其中百分之二十五以學級為標準，其比例為：

一學級	二學級	三學級	四學級	五學級
三	五	七	九	十一
六學級				

十三

第五條 縣款補助各小學經費，其中百分之二十五以學生為標準，平均分配之。

第六條 縣款補助各小學經費，其中百分之二十五以各小學每學級經常費之多寡列為五等，每等應得之補助費，與每學級經常費之多寡成反比。其比例為：

甲 乙 丙 丁 戊  
六 七 八 九 十

第七條 縣款補助各小學經費，其中百分之二十五以成績為標準，各小學成績之優劣列為五等，以常態分配法分配之，每等應得之補助費與成績之優劣成正比。其比例為：

甲 乙 丙 丁 戊  
十 九 八 七 六

第八條 願受補助之各小學，須向縣教育局呈請核准，至不願受補助費時亦同。

第九條 私立小學經費能獨立維持時，得僅補助其學生及成績兩項，或學級學生及成績三項。

第十條 縣款補助各小學經費，暫定每學期寒暑假前發給之。

餘款教育行政半月刊

第十一條 縣款補助各小學經費，由縣督學，區教育員依據本辦法負責分配，送請局長核定之。

第十二條 未發給各小學補助費前，由縣教育局管理教育款產委員會發給通知單及領證，送達各小學查照。

第十三條 縣款補助各小學經費，得視各小學情形，由縣督學，區教育員呈請局長，特別指定充作某種用途；如加俸設備等。

第十四條 凡經特別指定用途之補助費，不得移作他用，違者停給其下期補助費之全部或一部。

第十五條 凡有委辦調查事項，延不遵行，或具報不實，及應行參加之會議不出席者，得酌減其應得之補助費。

第十六條 准予補助之小學，如辦理失常，或發生特別事故時，得隨時停給其補助費之全部或一部。

第十七條 各小學招收補習生，不合餘姚縣招收補習生辦法者，停給其補助費之全部。

第十八條 本辦法經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會議決，呈請浙江省教育廳核准施行

餘姚縣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交代規則



(二十二年六月八日奉縣政府轉奉教育廳第四四五二號指令照行)

- 第一條 餘姚縣教育機關主任人員，遇有前後任交代時，除法令別有規定外，依本規則辦理之；但私立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之交代，不在此限。
- 第二條 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前後任交代時，由教育局派員監盤會算。
- 第三條 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於卸職前，應將文卷印信財產器具經費簿記表冊章則成績品等，分別編號，造具清冊，移交接任人員。
- 第四條 接任人員自接到移交冊後，應於五日內會同前任及監盤員，按冊盤查會算。
- 第五條 會算確定後，應於三日內前後任會同監盤員造具交代總分冊各二份，加蓋鈐記私章，以一份呈報教育局查核，一份存原教育機關備查。
- 第六條 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於交代未清結前，不得擅離職守，如遇特別情形，得呈經教育局核准，派員代表辦理移交。
- 第七條 交代時發生糾紛者，監盤員應依法處理，予以仲裁，並呈報教育局備案，倘仍不能解決時，應將糾紛事項，報請教育局核辦。
- 第八條 本規則由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會議決，呈由縣政府轉教育廳核准施行，修正時亦同。

餘姚縣小學學生升學就業指導委員會組織規程

(二十二年六月十三日奉縣政府轉奉教育廳第四五八七號指令照行)

第一條 本縣為指導小學學生升學就業起見，設置本委員會。

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由教育局長，督學，課長，及其他聘任人員組織之，其人數為七人至九人。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由教育局長任之；幹事一人，由委員中互推之。

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月開會一次，於必要時，得開臨時會，均由主席召集之。

第五條 本委員會委員，幹事，為無給職，辦公用費，由縣教育經費項下支給之。

第六條 本委員會得指定各小學組織升學就業指導委員會分會，以各該小學校長，教員等組織之，辦理各該小學學生升學就業指導事宜。

第七條 各分會應將實施升學就業指導經過，彙報本委員會，轉報教育局備查。

第八條 本委員會會址，附設於教育局內。

第九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十條 本規程由

教育局教育委員會議決，呈由縣政府辦呈

教育廳備案，修正時亦同。

## 公 牘

奉令飭屬普遍提倡體育並注重團體運動等因仰遵照

訓令第一〇〇六號（二二、六、八）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令各教育機關。

案奉

縣政府訓令民字第六九二號內開：

案奉教育廳第九二三號訓令內開；案奉教育部訓令第四五〇二號內開：查體育關係民族之強弱，至為重要，本部曾於去年八月召集第一次全國體育會議，今年復有全國運動大會之籌備，皆所以示提倡注重之至意；惟觀近年來，除學校中已有體育課程及設備外，民衆體育場之設置，為數甚少，以致各業人等，絕無運動機會，成年人與婦女，尤少體育興趣，今後務求全國長少，各有參加體育之機會，此辦理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二九

社會教育人員所應注意者一也。近來各一校體育，皆側重個人運動，而各地運動會，亦多注重以比賽爲目的之體育，甚有一二擅長體育技能之學生，平時對於其餘各課，可不修習，學校方面，因希望其奪獲錦標，往往特予優容，姑勿問有數種劇烈運動，適足以損害身軀，即因此而任其逾越校規，亦屬非是；今後各校體育，均應注重團體方面，務使其在各個學生身上，爲普遍之發展，各校尤宜爲各當地體育之提倡者，喚起社會，使人民均能實行體育之鍛鍊，以資普遍推行，始不肯中央提倡體育之本旨，此辦理學校教育人員所應注意者二也，中國民族積弱已久，提倡體育，非謀普遍之發展，無以救國民體質之羸弱，並以糾正渙散退縮以至一切不良嗜好等之積習，而發揚我民族精神。合行令仰各該校院廳局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政府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校一體遵照！此令。

### 令發餘姚縣縣款補助區鄉鎮私立小學經費辦法仰知照

訓令第一〇〇七號（二二、六、八）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 令各小學

案查餘姚縣縣款補助區鄉鎮私立小學經費辦法，業經本局擬訂，提交本局教育委員會第一屆第十一次定期會議議決通過，並呈由縣政府呈奉

浙江省教育廳教字第三七一八號指令修正並准照行在案。合行抄發修正辦法一份，即日公布施行，所有前頒餘姚縣縣款補助區私立小學經費規程，即於同日廢止。仰即知照！此令。

計發餘姚縣款補助區鄉鎮私立小學經費辦法一份（見本期章則欄）

### 奉令提倡我國固有優良體育方法仰遵照

訓令第一〇〇八號（二二六、八。）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令各教育機關。

案奉

教育廳訓令第九二二號內開：

案奉 教育部訓令第二九六五號內開：案據本部體育委員會呈稱：查本會第五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次常務會議，准褚常委民誼提案，請通令全國提倡我國固有優良體育方案。經議通過陳請部次長鑒核施行等語；紀錄在卷。理合查同原提案，呈請鑒核施行。等情；據此，查原提案係提倡我國固有優良體育方法，以促進民衆體育，尙屬切實可行。除分令外，合行檢發原提案一份，令仰該廳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並附原提案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亟抄發原提案一份令仰遵照！此令。

抄原提案

爲提議事：查吾國體育，方面至爲繁夥，其流傳最久而又最爲普遍者，莫如毬子、彈丸、風箏、空箏（扯鈴）、打梭（橄欖棒）秋千、競渡數項，無倫南北皆所嫻習，至近日歐風東漸，學校傳習者多偏重於田徑與球類等事，社會競相仿倣，浸成風尚，反使吾國固有美俗，日趨淘汰，於民衆體育大有妨害。又射術一項，孔門列爲六藝之一，爲儒者必習，歷代且以爲校士之法，近亦視同小技，無人過問，擬請鈞部飭屬對於向來社會流行之有關體育事件，除秋千一項學校已經採用外，如彈丸風箏空箏（扯鈴）打梭（橄欖棒）競渡等事，設法提倡，其射術與毬子兩端，尤爲體育最良方法，并請由鈞部通令全國體育機關及中小學校一體傳習，庶幾我國固有之美俗，得以歷久不斂。

而民衆體育由此所收普及之效，相應提議，伏候  
裁決！

褚民誼提議

### 令發本省實行節約補充辦法仰遵照

訓令第一〇一五號（二二，六、十四）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令各教育機關。

案奉

縣政府訓令民字第五四八號內開：

案奉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五三五號內開：案奉省政府第三五二八號訓令開：本政府第五六一一次會議，關於黨政聯合談話會，推定之羅、鄭、葉、呂、陳五委員所審查報告之浙江省實行節約補充辦法，業經提出討論，議決通過，自應切實遵辦，除公布暨分令外，合行抄發原辦法一件，令仰該廳遵照，並轉照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等因，並抄發浙江省實行節約補充辦法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辦法，令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三三

仰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計抄發浙江省實行節約補充辦法等因；奉此，合行抄發辦法，令仰該局遵照，即便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等因，並附發實行節約補充辦法一份；奉此，合行抄發原件，令仰該校館所長切實遵照辦理！此令。

### 附浙江省實行節約補充辦法

(一) 公共機關及個人日常生活費用，應力求節省，各種消費物料，必要時，應受政府之限制。

(二) 婚喪慶吊，不得鋪張；發送請帖與訃聞，應以夫妻及直系血親為限，非六十歲以上，不得張筵做壽。

(三) 社會各種應酬費用，不得超過下列標準：

(甲) 宴會 中餐每席至多不得過十元，西餐每份至多不過一元，車夫及隨從飯資，一概不給，各地生活程度較低者，並應斟酌就地情形，再行減低。需用煙酒，以國產為限，香煙每聽不得過五角，酒每觔不得過



二角；但招待外賓不在此限。

宴會時間，每次不得過二小時。逾一刻鐘不到者不候，公務人員非例假及散值後，不得宴客或赴宴。

(乙) 餽贈

婚喪慶弔及各種餽贈儀物，至多不得過二元，各地生活程度較低者，並應酌量減低。

餽贈之物品，應概用國貨。

(四) 凡向酒席館定做整桌筵席者，須開具宴客原因及酒席之價目，以便警察稽查，是否合於本辦法第三條甲項之規定。

(五) 凡違反本辦法第二條甲項之規定者，省垣經省會公安局，各縣經縣公安局公安分局，各區鄉鎮經各區鄉鎮長查得在末宴會前，得勒令停止，在已宴會者，得處以筵席費同樣之罰鍰，送交航空救國捐款收管委員會保存儲蓄，以備購機之用。

(六) 依照前條之規定，如有公務人員經執行機關之發覺處分，而拒不受罰或不受制止者，應報告其主管長官加以申飭，仍令繳納應罰之罰鍰，如屢次不遵者，應處以三倍之罰鍰。並由主管長官酌量，嚴予懲戒。

奉令轉知服用國貨原呈及辦法仰遵照

訓令第一〇一六號（二二、六、十四）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令各教育機關。

案奉

縣政府訓令民字第五四七號內開：

案奉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五三六號內開：案奉教育部第一八三一號訓令開；案奉行政院第八一二號訓令開：爲令行事：案准中央政治會議秘書處函開：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移送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交政治會議參考之上海國貨工廠聯合會請確立關稅保護制及人民服用國貨規程實施獎勵生產呈一件，經陳奉常務委員批，交行政院，相應抄附原件函達，即希查照等由；准此，應由財政、實業、內政、教育、軍政、海軍各部參酌辦理。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轉飭所屬各校參酌辦理等因，並抄發原呈一件；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抄呈，令仰該縣政府即便轉各校參酌辦理，此令。計抄發原呈一件等因；奉此，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局即便轉行各校參酌辦理。此令。

等因；並抄發原呈一件，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呈關於服用國貨一項，仰該館長  
校所

即便通知各教職員，及全體學生遵照辦理！此令。  
計抄發原呈關於服用一項。

公務人員服裝，限用國貨，雖政府已有明令頒布，但未能見諸實行。應請明定人民服用國貨規程著為法令，最低限度，定以撤職處分，庶公務人員不致愛洋貨而不顧飯碗。凡各團體及公司商店，均照此辦理，大小學校之教職員及學生，更無論矣。大學生尚服用洋貨西裝，除撤退外，應通令各校，不准錄取；小學生服用洋貨，應責成校長，警告其家長，三次不改，應予撤退。地方官吏，應以提倡國貨為考績之標準，如有玩忽國貨運動，不遵服用國貨規程，嚴厲執行者，應受撤職處分。

令發餘姚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交代規則仰知照

訓令第一〇一八號（二二、六，十六）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令各教育機關。

案奉

縣政府民字第七八三號訓令內開：

案奉 教育廳教字第四四五二號指令本政府呈送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交代規則，祈核示由。內開：呈件均悉。第四條條文內，會算接交句接交二字應刪，餘准照行。仰即遵照！件存。此令等因；奉此，查是項規則，前據該局呈請轉呈核示，當經照轉並指令在案。茲奉前因，合行令仰該局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查此案前由本局擬訂，提經縣教育委員會議決通過，並呈由 縣政府轉呈教育廳核示在案。茲奉前因，除修正並分令外，合亟抄發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交代規則一份；令仰知照！此令。

計抄發餘姚縣各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交代規則一份；（見本期章則欄）

奉令解釋辦理私立學校立案各疑點一案仰知照

訓令第一〇二一號（二二、六、二二）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令各私立小學。

案奉

縣政府民字第七九七號訓令內開：

案奉 教育廳教字第四五二六號指令本政府呈，為辦理私立小學立案疑義，祈示遵由內開：呈悉。查私立學校立案手續，除成立在民國十七年以前。且已設有校董會者，得同時呈請校董會及學校立案，以省手續；其開辦至十七年以後，十九年二月一日以前之學校，校董會得同時呈請設立，呈請立案，並得補行學校呈請設立，呈報開辦兩手續，再於相當期內，呈請立案外，其開辦在十九年二月一日以後之學校，務須依照規定程序，分別呈請，前經本廳十九年第一號布告在案。仰仍遵照辦理可也。此令。等因；奉此，查是案前據該局呈請解釋，當經照轉並指令在案。茲奉前因，合行令仰該局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查此案前經本局呈由 縣政府轉呈 教育廳核示在案。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小學知照！此令。

奉令為第五屆縣輔導會議議決案准予試行仰遵照

訓令第一〇二二號（二二、六、二二）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三九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四〇

令各教育機關

案奉

縣政府交下

浙江省教育廳教字第四、二三號指令，呈一件，為呈送第五屆縣輔導會議議決案，請鑒核由。內開：

呈件均悉。該縣所送第五屆縣輔導會議議決案，大致妥洽，准予試行。仰即轉飭知照！件存。此令。

等因；奉此，除將議決案抄登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第十七十八期合刊並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

令發餘姚縣小學生升學就業指導委員組織規程仰知照

訓令第一〇二三號（二三、六、二二）

令各小學。

案奉

縣政府民字第七九三號訓令內開：

案奉 教育廳教字第四五八七號指令本政府呈送小學學生升學就業指導委員會章程，祈鑒核由。內開：呈件均悉。所擬章程名稱，應改爲「餘姚縣小學學生升學就業指導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一條內「餘姚縣教育局」六字，應改爲「本縣」第八條後，應另加一條文爲「第九條本會辦事細則另訂之」原第九條改爲第十條，其餘尙妥，准予照行。並應擬具辦事細則呈報備核。仰即遵照！件存。此令。等因；奉此，查是案前據該局呈報，即經轉呈核示並指令在案。茲奉前因，合行令仰該局遵照辦理。此令。

等因；奉此，除遵令改正並分令外，合亟抄發餘姚縣小學學生升學就業指導委員會組織規程一份；令仰該小學知照！此令。

計發組織規程一份（見本期章則欄）

令知上屆會考不及格補習學生准予參加下屆會考并得准復試仰  
知照

訓令第一〇二八號（二二、六、二四）  
令各小學。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案奉

縣政府交下

浙江省教育廳寄電開：

餘姚縣長覽：奉教部銑代電：上屆小學畢業會考不及格補習學生，參加下屆會考，如各該科正式仍不及格，得准予復試。仰遵照！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知照！

此令。

奉令轉發整理小學成績考查法報告仰參酌試用具報

訓令第一〇五六號（二二、七、五）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令各小學。

案奉

縣政府交下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一一二九號內開：



案據浙江省立中學附屬小學會議辦事處總幹事翁佩業呈稱：查小學成績考查法，現尙無一定標準，已成爲目前辦教育者一重要問題。茲高中附小，依附小四屆大會之決議，就各校現行的考查法，加以整理，將結果彙編報告；業經附小五屆會議通過。理合檢同整理小學成績考查法報告一冊、備文呈請鑒核飭遵，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所送小學成績考查法整理報告，大致尙妥。除指令外，合亟印發原報告一冊，令仰該縣市政府轉飭所屬小學參酌試用；所有試用經過，並仰隨時彙報候核！此令

等因，並附發整理小學成績考查法報告一冊，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小學遵照！即便參酌試用具報。

此令。

### 附整理小學成績考查法報告

整理小學成績考查法報告要目

甲、前言

乙、關於學業方面的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 一、考查方法
  - 二、考查時期
  - 三、記分方法
  - 四、結算辦法
  - 五、升級
- 畢業標準

丙、關於品性方面的

- 一、考查標準
- 二、考查方法
- 三、結算辦法

丁、結論

整理小學成績考查法報告

甲、前言

成績考查，是學校中一個重要問題，值得我們的注意和研究。目前因為無一定的辦法，往往無所適從，使應用者，感到十分的困難。本省附小，有鑒於此，曾分別加以相當研討。茲整理各校結果，彙編報告，以供採擇。

乙、關於學業方面的：

- 一、考查方法

(甲)國語科

1、說話

(一)考查目的

1 話法的優劣      2 聽講的能力

(二) 考查方法

1 用講演，會話，辯論，問答，表演等法考查話法優劣。  
2 用聽話看圖，聽講筆記，會話，問答等法考查聽講能力。

文、讀書

(一) 考查目的

1 識字的能力      2 理解的能力      3 看書的速率      4 記憶的強弱

(二) 考查方法

1 默字      2 默寫      3 默讀      4 整理      5 正誤      9 填字  
7 仿造

一、作文

(一) 考查目的

1 思想的遲速      2 造句的方法      3 聯綴成篇的程度      4 修詞的能力

(二) 考查方法

- 1 視寫
- 2 聽寫
- 3 正誤
- 4 填字
- 5 改作
- 6 擬作
- 7 仿作
- 8 省約
- 9 敷衍
- 10 連續
- 11 重組
- 12 文章創造

二、寫字

(一) 考查目的

- 1 寫字的速率
- 2 正確的程度
- 3 寫字的好壞

(二) 考查方法

- 1 規定時間材料計算字數
- 2 計數錯誤
- 3 對照量表

(乙) 算術科

一、筆算

(一) 考查目的

- 1 演算的速率
- 2 演算的正確
- 3 理解的能力

(二) 考查方法

- 1 演算題

甲 形式題      乙 應用題      丙 合題混

2 測驗測

甲 標準測驗 乙 自編測驗

3 口述題

文、珠算

(一) 考查目的

1 運算的正確 2 運算的速率 3 手指的熟練

(二) 考查方法

1 聽算 2 視算 3 應用題

(丙) 社會科

(一) 考查目的

1 推理和判斷的能力 2 了解和記憶的能力 3 觀察的能力

(二) 考查方法

1 選擇法 2 順序法 3 是非法 4 問答法 5 填充法  
6 報告法

(丁) 自然科

(一) 考查目的

- 1 了解和記憶的能力
- 2 推理和判斷的能力
- 3 觀察和發現的能力

(二) 考查方法

- 1 選擇法
- 2 問答法
- 3 填充法
- 4 是非法
- 5 報告法

(戊) 勞作科

(一) 考查目的

- 1 技能的優劣
- 2 知識的獲得
- 3 創造的能力

(二) 考查方法

- 1 實施操作
- 2 文字測驗(同社會自然科)

(己) 美術科

(一) 考查目的

- 1 欣賞的能力
- 2 發表的能力、知識、技能
- 3 創造的能力

(二) 考查方法

- 1 選擇法
- 2 是非法
- 3 正誤法
- 4 填充法
- 5 實地繪畫

(庚)音樂科

(一) 考查目的

- 1 欣賞的能力
- 2 常識的獲得
- 3 表演的能力

(二) 考查方法

- 1 選擇法
- 2 聽寫法
- 3 是非法
- 4 問答法
- 5 口唱法
- 6 正誤法

(辛)體育科

(一) 考查目的

- 1 體的健康
- 2 運動的技能
- 3 運動的常識
- 4 運動的道德

(二) 考查方法

- 1 體格檢查
- 2 技術比賽
- 3 文字測驗
- 4 姿勢比賽
- 5 勤惰比賽

「附」課內課外，同時並重。

二、考查時期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甲) 定期的

(一) 月終 於每月終了時舉行

(二) 學期終 於每學期終了時舉行

(乙) 臨時的

(一) 在教學時間，隨時考查。

(二) 各學科於每一單元告結束時，舉行考查。

三、記分方法

(甲) 標準測驗 用測驗單位 T b C E 記分

(乙) 自編測驗 用 S 記分或均分法

(丙) 普通考查 用常態分配記分法 (1 3 5 7 9 記分)

四、結算辦法

(甲) 各科學業成績不總平均

(乙) 平時學業成績不與學期結束時成績總平均

(丙) 學期結束時結算成績，可參照兒童平時成績及教師觀察意見，酌量增減。

五、升級畢業標準



(一) 升級畢業依照下列標準決定：

(甲) 黨義，體育，讀書，作文，算學五科及格

(乙) 社會，自然，工作三科僅一科不及格

(丙) 音樂，寫字，說話，美術四科僅一科不及格

(二) 修業期滿，成績不合上列條件的，須補習及格後，方準畢業。

(三) 及格標準

(甲) 常態分配記分法以3為及格

(乙) S記分法以40分為及格

(丙) 應用測驗單位記分法依照C分數的地位決定

丙、關於品性方面的

(一) 考查標準

勺、訂定訓育具體標準如「好市民」「好兒童」等。其排列由易至難，由淺入深，並列成階段。(好市民見高中附小報告，好兒童見七中附小報告，文長不另錄)

(二) 考查方法

徐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乙、考心的員考查表

- 1, 教師考查(一)級任科任共同負責(見後附表一)
- 2 兒童自己考查(作教師之參考)(見後附表二)
- 3 兒童相互考查(見後附表三)
- 4 請家長考查

丙、考查的時期

- 1 平時的(一)級教師將觀察結果，隨時記載於考查表內，隨時勸導，並將結果於月終或學期終，彙交級任或訓導主任。
- 2 定期考查(各教師於月終定期考查一次)。

(三)結束辦法

乙、兒童對於所定標準的條文，能做到的記十，不能做到的記一，不能斷定的記？。各種符號，均由兒童自己記載於進度表內，學期之中間或終了時要兒童自己回答做到的幾條，不能做到的幾條，不能自信的幾條。

丙、每月月終或學期終，視兒童通過條文數的多少，評為等第，如：

- 1 記十，中上，中下，下五等。

2 以數量表示，如某一年級規定應通過的條文數，實際上能通過若干條，即以應通過數去除通過數，再乘以一百即得。

丁、結論

上述各種考查方法，是歸納上屆會議時，各附小所報告的結果，在歸納的時候，我們有下列幾個問題：

- 1 除上列方法外，還有其他方法可供採用否？
  - 2 上列各種方法中，究以何種方法最為準確妥善？
  - 3 上屆議定之及格標準，施行時實感困難，應否與以修正？
- 編者或以整理時間匆促，恐有遺漏，或以未經試驗，不敢遽行決定。應否於本屆會議中，考請各附小分別試驗，以定取捨而資應用，請大會審決焉！

兒童品性考查表一

年級	姓名	性別	年齡	教師簽字
家庭狀況	人學前的經歷	身體狀況	性行優點	性行缺點
				本學期內的經過狀況





中低級兒童習慣與論評判記載表三

				姓名	
				績	成
			0	1	
			10	2	
			21	3	
			5	4	
			3	5	
			3		分應 數得

備註：  
1 2 3 4 5 的下面是填批評他人數，批評他某種分數最多的，  
便是他應得的分數。

## 奉令徵集自編音樂教材仰剋日呈局彙轉

訓令第一〇五七號（二二、七、五。）

令各小學

案奉

縣政府交下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一二五六號內開：

案奉教育部第五六八四號訓令內開：查音樂教材之目的，在涵養情愷，陶冶德性，并足以鼓勵和協發揚之精神，關係教育，至為重要。年來各學校對於音樂教材，選擇未盡適當，致學生引吭高歌者，往往失之萎靡頹廢，其影響所及，直接墮頹學生心志，間接有關國運隆替，茲本部組織中小學音樂教材編委員會，其第一步工作，擬即徵集全圖中小學現有音樂教材，加以審核編訂，俾全國各中小學，有較為適當之音樂教材可用。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迅即向所屬中小學、及其他團體或私人，徵集自編之音樂教材。儘七月終，彙呈本部，以便着手編訂。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政府迅即向所屬中小學及其他團體或私人，徵集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五七

自編之音樂教材，儘七月二十五日以前，每種一律抄具二份，彙呈本廳，以便分別彙集存轉。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小學遵照！即便於七月二十日以前，將此項教材，呈由本局轉呈爲要。

此令。

### 奉令徵集中小學學生各種優良作品仰遵照送核

訓令第一〇五八處（二二、七、五。）

令縣立師範講習所

各小學

案奉

縣政府交下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一一六四號內開：

案奉教育部第五二五六號訓令內開：案准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委員會函開：本會現定蒐集我國教育發達實況等項材料，製成電影片，或照片，以爲對外宣傳之資



料，用特函達貴部查照，希就全國各中小學學生作文，書法，藝術及各種科學成績，擇其作品優良者，代為徵集送會，以便編製，而廣宣傳。至級公誼。合行令仰各該廳轉飭所屬中小學就學生手工，勞作，課外活動，職業活動各項作品或照相，擇優呈由該廳彙送到部，以憑核轉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縣政府轉飭所屬中小學就學生手工勞作課外活動職業活動，各項作品或照相，於文到兩個月內，擇優彙送，以憑核轉為要。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遵照，迅即擇優送局，以憑核轉為要。

此令。

### 令發學校畢業證書規程仰遵照

訓令第一〇六〇號（二二、七、五。）

（祇登本刊，不另行文）

令各小學。

案奉

縣政府交下

縣教育行政年刊

江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二六三號內開：

案奉教育部第五六一八號訓令內開：查小學法第十五條，有初級或高級小學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由學校給予畢業證書之規定。本部十八年八月十四日公布之學校畢業修業證書規程，自應遵照修正改為學校畢業證書規程。前項學校畢業修業證書規程，應即廢止。除公布並分行外，合行抄發學校畢業證書規程一份，令仰遵照，並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并抄發規程一份，合行令仰該縣政府遵照，并轉飭所屬各中小學及各職業學校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並抄發學校畢業證書規程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規程，令仰該小學遵照！

此令。

計抄發學校畢業證書規程一份。（見本期法規欄）

據呈送第九屆輔導會議議錄核飭知照

指令第一〇〇六號（二二、六、十）

令第六學區第五屆輔導會議總幹事陳鴻儀。

呈件均悉。  
呈一件，為呈送第五屆輔導會議會議錄，祈鑒核由。

據送會議錄，除第三案，臨時動議第一、第二兩案俟專案到後再核外，餘尚無不合  
准予照議決辦法試行。仰即知照！并轉行知照；件存。  
此令。

### 據呈送第五屆輔導會議會議錄核飭知照

指令第一〇〇處（二二、六、十）

△第四學區第五屆輔導會議總幹事胡庭炯

呈一件，為呈送第五屆輔導會議會議錄，祈鑒核由。

呈件均悉。

察閱議決案，尚無不合，准予照議決辦法施行。仰即知照！并轉行知照！件存。  
此令。

### 據呈送第四屆輔導會議會議錄核飭知照

指令第一〇一二號（二二、六、十四）

令第六學區輔導會議第一分會第四屆會議總幹事鄒可鑑。

呈一件，為呈送第四屆輔導會議會議錄，祈鑒核由。

呈件均悉。

據送議決案，除第四條標本製作法，坊間自有專書，應由該主持機關儘量介紹，毋庸組織起草委員會。第五案米字格與田字格孰優，應由該主持機關自行試驗研究，仍將試驗計劃送呈核外。餘尚有不合，准予照議決辦法施行。仰即知照！并轉行知照！件存。

此令。

### 據呈送第五屆輔導會議會議錄核飭知照

指令第一〇一三號（二二、六、十五）

令第七學區第五屆輔導會議總幹事岑允嘉。

呈一件，為呈送第五屆輔導會議會議錄，祈鑒核由。

呈件均悉。

察閱議決案，除第一第五案應遵照新頒課程標準辦理，第四案俟專案到後再核外，

除尙無不合，准予照議決辦法試行。仰即知照，并轉行知照！件存。

此令。

### 據呈送第四屆輔導會議會議錄核飭知照

指令第一〇一四號（二二、六、十六）

令第五學區第四屆輔導會議會議總幹事于浩康。

呈一件，為呈送第四屆輔導會議會議錄，祈鑒核由。

呈件均悉。

察閱議決案，除第一案應遵本局前頒兒童儲金造艦案迭令辦法，第二案應改為由勞氏姆湖時化正風郎廈周行鄭巷七小學各推代表一人組織評判委員會，評判標準，由評判委員會定之，臨時動議第六案俟另案飭遵，第七案應查遵新頒課程標準辦理外，餘尙無不合，准予照議決辦法試行，仰即知照！并轉行知照！件存。

此令。

## 會議錄

### 餘姚縣輔導會議第五屆會議會議錄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六四

時 間 二十二年三月十八日下午一時至四時三十分

地 點 餘姚縣教育局大禮堂

出席人員 馬啓臣（教育局長）

施涵雲（督學）

陳鴻來（督學）

黃宗正（課長兼區教育員）

楊一順（課長兼區教育員）

毛達夫（區教育員）

許深洋（區教育員）

黃河洲（區教育員）

宋 華（城區中心小學校長）（輔導員周郁銘代）

胡子明（鳳山中心小學校長）

于浩康（時化中心小學校長）

陳鴻儀（三山中心小學校長）

鄭可鯨（聞智中心小學校長）

岑允嘉（達三中心小學校長）

徐之光（橫河中心小學校長）

鄧伯之（第四中學附屬小學校長）

黃文奎（鄆縣縣立中山民衆教育館代表）

楊一勳（民衆教育館館長）

周國瑞（中心民衆學校校長）

主 主

馬啓臣

紀錄毛達夫

一，行禮如儀

二，主席致開會詞

略謂：本縣輔導會議已召開四次，歷次開會情形暨輔導工作，均隨時間逐有進展，足見輔導人員能悉心輔導工作之重要與努力。以後更希望輔導人員與被輔導機關人員，深切研究，如何使學校行政切實有效？如何使修業期滿與畢業學生所修科目與獲得常識不落空際？又如何使學生知現在國勢之危迫，能羣知救亡圖強爲學生之責？是則負輔導責任者尤當深思而永矢勿忘者也。爲政不在多言，望於實際工作多所努力，應彼此互勉焉。

三、報告(略)

四、討論

(一)兼區教育員楊一順提：各區民衆閱覽處應定期召集地方人士舉行茶話會以利工作案。

議決：標題修改爲「各區民衆閱覽處應定期舉行宣傳以利工作進行案。理由辦法照原案通過。

(二)民衆教育所提：社會教育機關在經費可能範圍內應盡量舉辦民衆教育活動事業案。

議決：標題修改爲「民衆教育館國術館中心民衆學校應聯合舉辦民衆教育活動事業案。理由由編輯修正之。辦法照原案通過。

(三)中心民衆學校提：編製民衆讀物及補充教材令各民衆校購用案。

議決：標題修改爲「如何搜集民衆讀物以作民衆學校補充教材案。理由照原案通過。辦法修改爲「1,由縣教育局向各書坊採購分發各民衆學校應用。2,向第四省學區輔導會議辦事處訂購。3,由縣教育局向各民衆學校徵集編發」。



(四) 達三中心小學提：對於不受輔導的被輔導機關應如何補救案。

議決：標題修改為「對於中心小學民衆教育館中心民衆學校不受輔導的被輔導機關應如何補救案」。理由交編輯修正。辦法「1 由縣教育局令飭各被輔導機關接受輔導。2 接受輔導與否以作學校辦理成績之考成。3 輔導機關應提高自身能力有勇邁進的輔導精神。4 輔導機關態度誠懇」。

(五) 兼區教育員楊一順提：各小學暨社教機關應盡量搜集關於航空救國教材爲補充讀物或展覽以俾喚醒民衆而供各小學參攷案。

議決：交縣教育局於擬訂救國教育實施方案時參攷。

(六) 民衆教育館提：各小學應組織籃球隊以增進兒童健康而發展兒童體育案。

議決：交縣教育局發各小學參考。

(七) 城區中心小學提：對常識科教學法似應用問答法較爲有效案。  
議決：打銷。

(八) 城區中心小學提：施行體格檢查案。  
議決：打銷。

(九) 兼區教育員黃宗正提：各中心小學應隨時舉行教學演示擬訂辦法請公決案。

議決：標題理由通過。餘姚縣各中心小學舉行教學演示辦法第二條條文修改為「

教學演示」在例假日舉行為原則」第四條條文「應事前呈報……」之「報」修改「請」字，餘各條照原案通過。

(十)民衆教育館提：各小學應組織兒童讀書會藉以引起讀書興趣養成自學能力案

議決：標題理由通過。草章交教育局修正後令飭各小學採擇施行。

(十一)臨時動議。

1 督學陳鴻來提：擬定本學期教育參觀團計劃當否請公決案。  
議決：通過

2 第四中學附屬小學代表鄧伯之提：請規定下屆會議日期案。  
議決：定二十二年六月十八日舉行。

## 附 錄

本局二十二年六月六日至二十日工作擇要報告

一，奉縣政府轉奉教育廳令，以奉部令飭屬普遍提倡體育，並注重團體運動，仰遵照等因，當即轉飭一體遵照。

二，訓令民衆教育館，以萬有文庫借閱辦法，應由該館迅行訂定，呈由本局呈請縣政府報請核奪。

三，奉縣政府轉奉教育廳訓令，以中央政治會議，決議飛機捐學校教職員可自由捐助，與此次省府令轉各節有別，仰仍查照前頒辦法辦理等因，即經訓令各教育機關一體遵照。

四，據第五區識字運動宣傳大會代電，以縣立二小，迄未遷周，請即日組織籌委會辦理，當即電復已由本局依照原定計劃，籌備進行。

五，設立第二區南郊鄉立第一初級小學。

六，成立社教工作人員讀書會。楊一順任總幹事，周國瑞任總務幹事，曹祖銘任研究股幹事，孟大周任推廣股幹事。

七，組織成立二十一年度秋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辦理二十一年度秋季小學畢業會考。

本局二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至七月五日工作擇要報告

一，奉縣政府轉奉教育廳令，以據請解釋私立小學立案疑義，仰知照等因，當即訓令各私立小學一體知照。

二，二十一年度識字運動宣傳週辦理結束，造具經過情形報告表，呈報教育廳備案。

三，准京滬滬杭甬理局函，以餘姚站附近路界內出租餘地，突被闖作民衆運動場，請查照核辦見復。當以事關產權，函准派員會同土地所有人黃覆蓀查丈明確，即經再函管理局，依照出租地畝規則，暫請租用。

四，奉教育廳令發整理小學成績考查法報告，仰轉飭參酌施用等因，即經轉飭各小學一體遵照。

五，二十一年度秋季小學畢業會考辦理完竣，計考生列入甲等者一百四十二人列入乙等者八人，應予補習者四人，造具報告表，呈由縣政府轉報教育廳備案。

本局二十二年六月六日至二十日收發文件統計

一、收文

訓令

二四件

指令

七件

呈文	六三件	公文	九件	代電	一件	總計	一〇四件
呈文	三三件	指令	二二件	訓令	二二件	指令	三三件
公文	八件	函	八件	布告	二件	批	二件
代電	二件	電	二件	便函	四二件	總計	一二六件

二、發文

本局二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至七月五日收發文件統計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一、收文

二六件

一五件

四七件

五件

二件

一一三件

二、發文

二一件

五三件

一四件

八件

一件

六件

一件

訓令 指令 公文 函電 總計 訓令 指令 公文 函電 批告 通告

榜示 二件  
便函 二一件  
總計 一二七件

二十一年度全縣學校通訊一覽

第一區

機關名稱	所屬鄉鎮	校長	通訊處	立案年月
縣立師講所	龍山鄉	嚴祖詒	北城龍山書院	民國十九年二月
縣立一小	虞官鎮	俞琴	北城	清光緒二十四年三月
縣立三小	學宮鄉	毛體健	南城學前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城區中心小學學宮鄉		宋華	南城花園橋	民國元年一月
區立新墅初小	新墅鄉	陳志壽	南城震大號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三溪初小	小雁鄉	童集寅	南城祥茂號	民國二年一月
區立最良初小	高誼鄉	蘇灝	南城宏濟室	民國十八年三月
區立藤山初小	小雁鄉	邵宗銓	南城萬生堂	民國十九年五月

區立南雷初小	南雷鄉	何嘉瑋	南城晉豐號	民國二十年三月
區立筓竹初小	竹嶺鄉	表炳熊	北城崔正順號	清光緒三十年正月
區立河潭初小	長豐鄉	胡玉如	北城府前路乾昌號	民國二年
區立沈灣初小	沈灣鄉	沈宗升	北城虞官街萬珍號	民國五年一月
區立樂山初小	雁蕩鄉	夏初照	北城牌仙下夏巷渡航船直寄	民國二十年六月
區立湖頭初小	竹嶺鄉	胡念慈	北城府前路乾昌號	民國十八年一月
區立長豐初小	長豐鄉	沈少亭	南城同永春號	民國二十年五月
區立九壘初小	九壘鄉	史致芳	北城後街裕和堂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西湖第三初小	客星鄉	陳子家	石堰中興號	民國三年二月
區立安山初小	安山鄉	張仲厚	安山橋復大號	民國十四年三月
區立客星初小	安山鄉	黃肇光	安山橋永福祥號	民國十四年四月
區立穴湖初小	九壘鄉	唐月皓	北城東門外南山堂	民國十八年一月
區立三河初小	九壘鄉	倪慰然	北城普天春號	民國十八年四月
區立通利初小	廣濟鄉	聞人良	北城成祥莊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屯山初小	屯山鄉	谷梁	安山橋永福祥號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廣濟初小	廣濟鄉	邵霄林	北城候青門項奎記	民國十五年六月
區立正心初小	梁堰鄉	邵正初	北城候青門梁家堰航船直寄	民國二年一月
區立義方初小	梁堰鄉	吳天耀	方橋配昌號	民國十四年五月
區立西畝初小	虹橋鄉	葉楚三	北城虞官街人壽豐號	民國十六年三月
區立景橋初小	虹橋鄉	謝仁山	北城會源莊	民國十年一月
區立梁堰初小	梁堰鄉	毛秉衡	北城候青門梁家堰航船直寄	民國十九年五月
區立谷家堰初小	虹橋鄉	胡文德	北城新建路馬鉅茂號	民國十九年七月
區立義濟初小	奧棗鄉	黃濟源	北城新街口朱穗興號	民國十年二月
區立泔塘小學	靈應鄉	黃子初	北城新建路裕慎烟號	清宣統元年
區立錢王初小	屯山鄉	江以澄	北城牌軒下同潤號	民國十八年二月
區立王石初小	燕窩鄉	黃雅亭	陸家埠泰元醬園	民國二十一年四月
私立憲則初小	龍山鄉	蔣競明	北城邱家道地	民國八年
私立平民初小	學宮鄉	宋二嘉	南城花園橋	清宣統三年二月
私立徐氏初小	學宮鄉	張洲	南城東街	民國十年一月
私立久久小學	龍山鄉	符澄生	北城助海廟跟	民國二十二年二月

私立康節小學	學宮鄉	邵之炳	南城學前	民國十九年五月
私立姜氏小學	姜渡鄉	姜本矛	北城普文明	清宣統元年
私立黃氏初小	新墅鄉	黃修梅	南城怡源號	民國二年二月
私立承敬小學	姜渡鄉	姜季元	北城和記書局	民國四年二月
私立成志初小	姜渡鄉	尹惇驥	南城同永祥號	民國十六年二月
私立勸士初小	剡湖鄉	趙介人	陸家埠錦華號	民國十六年三月
私立集成初小	陸埠鄉	胡子嘉	陸家埠慎裕錢莊	民國十六年十一月
私立德惠初小	剡湖鄉	邵良材	南城同春堂	民國十七年四月
私立廣慶初小	雁渡鄉	褚省三	陸家埠泉餘莊	民國十八年十一月
私立梅潭初小	南雷鄉	谷兆豐	北城和記書局	民國十九年三月
私立李氏初小	新墅鄉	胡又祥	南城升源水菓號	民國十九年五月
私立梁湖初小	九壘鄉	胡山梅	北城後街裕和堂	民國十九年七月
私立景揚初小	豐山鄉	邵佐周	北城恆泰豐號	民國元年三月

第二區

機關名稱

所屬鄉鎮

校長

通訊處

立案年月

區立正蒙中心小學	梁弄鎮	黃伯元	梁弄	清光緒三十二年
區立丁山初小	前方鄉	方廉平	梁弄正蒙中心小學轉	民國二年一月
區立維新初小	梁弄鎮	黃介壽	梁弄	民國五年一月
區立鼎新初小	梁弄鎮	黃欽安	梁弄	民國十四年十一月
區立金山初小	斤嶺鄉	徐生	梁弄成興號	民國十八年四月
區立胆西初小	胆西鄉	邵滄水	永和市恆和號	民國十八年一月
區立鳳障初小	左溪鄉	朱萱	南城祥茂號	民國十四年八月
區立冠珮初小	左溪鄉	朱長榮	南城朱升大飯店	民國十五年五月
區立范村初小	鐘溪鄉	葉萌春	南城祥茂號	民國十八年七月
區立白雲初小	白雲鄉	鄭逸民	甯波樟村小皎鉅康號轉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小嶺初小	小嶺鄉	褚兆相	梁弄源成號	民國十三年二月
區立龍溪初小	白雲鄉	湯嗣鎡	陸家埠泰豐號	民國十四年五月
區立雲岩初小	雲岩鄉	褚仁衡	梁弄黃泰康號	民國十四年九月
區立趙山初小	鹿亭鄉	李彝	梁弄黃泰來號轉 岩山雲岩初小轉陳家岩	民國十七年四月

區立士林初小

華左鄉

沈元恆

梁弄成興號

民國元年

區立俞村初小

華左鄉

俞作舟

奉化亭下孫永利轉  
北溪盧明煥

民國十四年五月

區立明山初小

明山鄉

朱啓範

梁弄源成號

民國十五年六月

區立華陽初小

嵐峯鄉

陳堯生

梁弄存德號

民國十八年三月

區立啓南初小

甘露鄉

鄭友物

梁弄之升染坊

民國十八年五月

區立崇剛初小

嵐峯鄉

沈國鑑

梁弄同裕號

民國十八年五月

南郊鄉立第一初小南郊鄉

黃孝德

南城舒恆大號

民國二十二年六月

第三區

機關名稱

所屬鄉鎮

校長

通訊處

立案年月

區立馬渚中心小學馬渚鎮

毛達夫

馬渚

民國六年二月

區立陡疊初小

陡疊鄉

徐一青

陡疊

民國十九年三月

區立茹墟初小

進善鄉

韓信魚

方橋朱復泰號

民國二十年三月

區立方橋初小

方橋鄉

劉顯文

方橋

民國二年一月

區立清益初小

方橋鄉

王志强

方橋萬石橋

民國十八年五月

區立青港初小	青東鄉	劉勉之	馬渚晉和號	民國十四年八月
區立青山初小	沿山鄉	汪秉銓	第四門五昌號	民國十八年五月
區立下壩初小	姚西鄉	周伯榮	下壩	
區立荷村初小	吾容鄉	鄭觀仁	馬渚晉和號	民國十一年一月
區立牟山小學	孫魏鄉	魏穎生	孫魏	民國二年二月
私立求實小學	梅山鄉	許汝康	陡壘陳信和號	民國七年
私立培德初小	仁望鄉	毛禹年	方橋貞源號	民國十六年五月
私立瑤湖小學	中義鄉	蔡麟書	方橋泉生水菓號	民國十八年一月
私立永濟初小	青東鄉		馬渚同忠順水菓號	
私立義成初小	青東鄉	史惠競	馬渚元茂號	民國六年
私立啓文小學	青東鄉	孫悠笙	馬渚元茂號	民國十八年五月
私立誠正初小	馬渚鎮	陳楷八	馬渚	民國九年二月
私立建昌初小	蕭吳鄉	毛以濟	孫魏田順興米號	民國三年一月
私立鏡宇初小	孫魏鄉	陳聯奎	孫魏	民國十二年六月
私立富春初小	孫魏鄉	胡喬初	孫魏	民國十三年六月

餘姚教育行政半月刊

第四區

機關名稱	所屬鄉鎮	校長	通訊處	立案年月
縣立二小	四門鎮	張克華	第四門南謝	清光緒三十二年
區立鳳山中心小學	臨山鎮	胡庭炯	臨山	清光緒三十一年
區立臨山初小	臨山鎮	徐志良	臨山	清光緒三十四年
區立上塘初小	上塘鎮	黃仰如	上塘	民國二年
區立四門初小	四門鎮	朱曲又	第四門閣老府	民國十四年
區立敏初小	臨山鎮	朱同曾	臨山八字橋	民國二十一年
私立悅粹初小	韓夏鎮	夏錦濂	韓夏	民國元年
私立憲元小學	邵孟鄉	張世鑑	黃家埠	清宣統三年
私立啟慶初小	韓夏鎮	朱麟章		民國十五年十一月
私立馮氏小學	馮黃鎮	曹增慶	黃家埠	清光緒三十三年
私立承志初小	四門鎮	胡甘人	第四門東河沿	清光緒三十二年
私立希範初小	四門鎮	邵煥章	第四門	清光緒三十二年
私立存著初小	四門鎮	陳樹銓	第四門	清宣統元年

私立蓮谿初小	蓮風鄉	黃子興	第四門水閣周	民國元年
私立行素初小	七甲鄉	李宗膺	倪家路	民國二年十月
私立沈氏初小	沈蔡鄉	姜士珍	五車堰仁昌號	清光緒三十二年
私立高陽初小	潘蔣鄉	何亞寧	馬家堰阮裕泰號	清光緒三十三年
私立丹書小學	迴龍鄉	胡承虞	迴龍市	清光緒三十四年
私立陳氏初小	鸚山鄉	葉天覺	馬家堰大隆號	民國十一年四月
私立敦厚初小	湖地鎮	陸悠山	湖地	清宣統元年
私立永益初小	湖地海	陳金奎	湖地	民國五年二月
私立日新初小	潘察鄉	蔣斌然	馬家堰祥和號	民國十二年六月

第五區

機關名稱	所屬鄉鎮	校長	通訊處	立案年月
區立時化中心小學周行鎮	周行鎮	干浩康	周行	民國十七年五月
區立周行初小	周行鎮	倪永康	周行	民國十三年六月
區立正誼初小	永樂鄉	曹孔揚	周行天芝堂	民國元年
區立忠清初小	永義鄉	吳召南	周行天芝堂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民益初小	永義鄉	張守箴	周行天芝堂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沙黃初小	永樂鄉	沙思善	周行平玉鎮德大號	民國九年一月
區立萬安初小	永樂鄉	勞伯川	驛亭路同裕花莊	民國十二年三月
區立誠和初小	永義鄉	曹則堯	周巷西街生大山貨號	民國十九年八月
區立靜海初小	安定鄉	吳杏春	周行天芝堂	民國十三年
區立承興初小	孝仁鄉	徐德全	周行恆祥昌號	民國十四年四月
區立定海初小	安定鄉	曹孔裕	周行天芝堂	民國十二年二月
區立義五初小	孝仁鄉	勞兩道	周行普裕號	民國二年
區立錦文初小	周行鎮	徐企真	周行馬家路徐烈記	民國二年
區立成達初小	孝仁鄉	趙永江	周行天芝堂	民國十五年三月
區立尊素初小	圩海鄉	宋世傳	周行元裕仁衣莊	民國十五年三月
區立前圩初小	圩海鄉	吳仁祺	周行生大山貨號	民國二十年一月
區立曲塘初小	雲田鄉	盧國珍	廟後橋見大號	清光緒三十二年
區立新塘初小	雲沙鄉	張三英	火車根張義順號	清宣統元年
區立橫塘初小	雲田鄉	岑致祥	廟後橋見大號	民國十年



區立悅來初小	雲沙鄉	張君亮	悅來市	民國十三年六月
區立橫江初小	雲田鄉	盧成燦	廟後橋見天號	民國十五年六月
區立周塘初小	雲沙鄉	盧旦	天元市生生堂	民國十五年六月
區立雲和初小	長和鎮	陳光遠	長和市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雲東初小	長和鎮	盧宗綸	長和市	民國五年二月
區立啓明初小	鐵東鄉	樓志明	上菴東	民國七年四月
區立明智初小	五權鄉	勞巨康	周行延益堂	民國八年七月
區立涵粹初小	墊橋鎮	楊庚德	下墊橋益元堂	民國十年二月
區立德昌初小	岩覺鄉	陸巨川	天元市貞號園	民國十五年四月
區立永遠初小	墊橋鎮	熊桂陽	下墊橋洽豐號	民國十七年一月
區立正風初小	長和鎮	張劍侯	長和市祖師巷	民國十九年六月
區立長生初小	安定鄉	丁六孚	長勝市	民國九年三月
區立海民初小	大牌鄉	許斌賢	大牌頭	民國十四年四月
區立雲海初小	雲海鄉	朱仁庠	大牌頭馮萬興處	民國八年二月
區立墊橋初小	雙龍鄉	呂更蘇	低塘復生堂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南渚初小	低塘鎮	褚湘洲	低塘俞春和號	民國九年
區立姆湖小學	崇雲鄉	徐時應	鄭巷餘生素號	民國清宣統二年
區立鄭巷初小	崇溪鄉	魯象	鄭巷協和號	民國二年一月
區立崇山初小	崇溪鄉	鄭徽	湯家開養和堂	民國十八年三月
區立德修初小	劍山鄉	鄭巷吳新泰號		民國二年一月
區立方良初小	長冷鄉	邵秀煒	周行方良橋	民國十二年一月
區立育才初小	劍山鄉	韓愁卿	湯家開源春染坊	民國十二年三月
區立仁橋初小	長冷鄉	熊大寅	北城會昌莊	民國十四年四月
區立五峯初小	長冷鄉	俞衡石	梁家堰毛萬盛號轉俞家郎廈	民國十八年二月
區立槐井初小	華東鄉	黃健夫	朗廈震升號	民國九年一月
區立樂城初小	華東鄉	黃禹言	方橋茅天生號	民國二年
區立朗廈初小	朗廈鎮	厲淡吾	朗廈鴻茂花莊	民國二年一月
區立求是初小	孝女鄉	施望川	周行同德昌號	民國十八年五月
私立勞氏小學	五權鄉	勞祖山	周行	清宣統二年
私立開文初小	孝仁鄉	高月照	繆路	

私立民生初小	長冷鄉	熊沛霖	周行老和順號	民國十三年
私立威正初小	華東鄉	胡佩之	朗廈震升恆轉天華	清光緒三十一年
私立慶悟初小	朗廈鎮	高如勳	朗廈	民國十三年

第六區

機關名稱	所屬鄉鎮	校長	通訊處	立案年月
區立三山中心小學	游山鎮	陳鴻儀	游山	民國二年
區立開智中心小學	天元鎮	鄒可鏞	天元市	清光緒三十一年
區立志仁初小	游山鎮	瞿引史	游山	民國元年二月
區立毓儒初小	山南鄉	胡百逾	烏山橫街同仁堂	民國八年七月
區立寶鏡初小	山南鄉	胡崇文	烏山橫街同仁堂	民國十六年十二月
區立永錫初小	金山鄉	葉硯畊	游山裘復盛號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
區立寶林初小	游塘鄉	潘藩	游山衛生堂	民國十八年三月
區立百界初小	游塘鄉	丁炯善	游山懷德堂	民國十八年四月
區立竟成小學	白沙鎮	陳濟民	白沙路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
區立興華小學	吧東鄉	楊蘊玉	白沙路晉恆號	民國二年一月

區立白沙初小	白沙鎮	勵介泉	白沙路晉恆號	民國五年二月
區立開成初小	白沙鎮	龔元章	白沙路倪家路姓泰號	民國十一年四月
區立西華初小	界堰鄉	周汾達	白沙路姓泰號	民國十三年六月
區立文德初小	界堰鄉	龔芝亭	白沙路東俞姓泰號	民國十五年五月
區立昌中初小	担山鄉	戚振亞	白沙路晉恆號	民國十八年六月
區立西南初小	担山鄉	童聯濤	白沙路晉恆號	民國十八年七月
區立光華初小	眉擦鄉	陸朝清	拼山巷口巷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河角初小	眉南鄉	陳鴻範	拼山河角	民國二年四月
區立新華初小	永甯鄉	張國英	拼山馬家路	民國九年
區立存德初小	眉南鄉	馬子汶	拼山德豐號	民國十五年三月
區立海慶初小	仁壽鄉	許子雲	菴東萬象春	民國二年三月
區立誠毅初小	仁壽鄉	吳順通	菴東萬象春	民國九年一月
區立仁壽初小	仁壽鄉	錢幼青	菴東康泰號	民國十二年一月
區立曉光初小	仁壽鄉	黃迪光	菴東萬象春	民國二十年十月
區立海緣初小	海緣鄉	屠慎嘉	下菴東萬象春號	民國十五年三月

區立憲莊初小	雲山鄉	鄭百慈	歷山年順號	民國二年
區立黃山初小	雲山鄉	吳瑜	歷山人壽堂	民國五年五月
區立廣林初小	雲山鄉	馬子樞	曆山許源和號	民國七年
區立東界初小	柯中鄉	陳慰庶	天亢市東界塘源茂號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保塘初小	崔陳鄉	張五樓	高王市	民國八年一月
區立漾中初小	崔陳鄉	陳慰曾	天元市東界塘源茂號	民國十一年四月
區立敬時初小	漾中鄉	胡元起	二塘頭源盛米號	民國十四年四月
區立曲路初小	崔陳鄉	蔣鴻陞	天元市東界塘東昇米店	民國十七年三月
區立仙鎮初小	柯中鄉	陳霞軒	天元市泰興水作	民國三年三月
區立菴東初小	菴東鄉	蔣之光	庵東	民國九年一月
區立滄田初小	潭海鄉	鍾心耿	高王路新街乾和園	民國十八年五月
區立漾海初小	菴東鎮	婁惠慶	菴東悅源號	民國二年
區立沐仁初小	沐仁鄉	胡霞城	坎鎮成德號	民國二年
區立歷山初小	雲山鄉	許天威	歷山年順號	民國二年
區立養正初小	雲山鄉	張吉甫	歷山年順號	清宣統三年

區立潭右初小	潭後鄉	顧小軒	天元市瑞昌號	民國六年
區立啟智初小	潭後鄉	謝仲翔	天元市許榮盛號轉上柴家	民國九年一月
區立近智初小	天元鎮	許呈祥	天元市大興橋	民國十八年五月
區立觀海初小	潭海鄉	盧師肇	中西市大興號	清光緒三十二年
區立海鏡初小	潭海鄉	張友賚	高王路新街陳義成號	民國十四年五月
區立明德初小	坎東鎮	張璞	坎一灶周合興號	民國元年二月
區立恆德初小	坎東鎮	盧亦飛	坎東西灶村	民國五年八月
區立義德初小	坎東鎮	孫開智	坎一灶長春堂	民國十三年八月
區立崇清初小	德順鄉	張國麟	坎二灶相公殿張大潤號	民國十七年五月
區立海德初小	德慶鄉	馬逢璋	傅家路同和號	民國十七年五月
區立新德初小	德慶鄉	章其炎	坎鎮姚同春號	民國十七年五月
區立公民初小	德順鄉	陳庭輝	坎二灶相公殿	民國十八年五月
區立儲德初小	德順鄉	周烈紀	坎二灶相公殿永源號	民國四年
區立慶德初小	德慶鄉	龐則堯	坎二灶相公殿恆大號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民德初小	德慶鄉	姚彰圭	坎二灶相公殿恆大號	民國四年四月

區立尚德初小	德慶鄉	宋公炎	坎二灶相公殿大潤號	民國二十一年四月
區立馬家路初小	宗漢鄉	陳杏生	馬家路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
區立崇三初小	崔陳鄉	陶其情	拆落市陶氏藥局	民國二十一年六月
私立養源初小	山南鄉	胡星垣	烏山上六房	民國七年
私立潤德小學	宗漢鄉	馬縵雲	馬家路	清光緒三十二年
私立安仁初小	眉中鄉	史紀綱	馬家路史莫趙	民國九年二月
私立胡氏初小	潭中鄉	胡庭煜	天元市彙隆號	民國十四年五月
私立安德小學	坎西鄉	費尙餘	坎鎮羊路頭	民國元年二月
私立育德初小	坎東鎮	胡雲泰	坎鎮三灶黃復興號	民國十三年五月

第七區

機關名稱	所屬鄉鎮	校長	通訊處	立案月日
區立達三中心小學逍遙鎮		岑允嘉	逍遙路頭	民國二年
區立橫河中心小學橫河鄉		徐之光	橫河	民國二年二月
區立西湖第四初小石堰鄉		陳光裕	石堰	民國三年二月
區立訓聖初小 秦堰鄉		楊伯翔	秦堰橋	民國五年八月

區立西湖第五初小	馬堰鄉	胡文賢	東橫河陸順德號	民國六年
區立西湖第一初小	馬堰鄉	徐在洽	東橫河春陽號	民國八年
區立月燈初小	馬堰鄉	鄭南壽	石堰徐恆記號	民國九年二月
區立燭溪初小	橫河鄉		東橫河陸順德號	民國十三年
區立西湖第六初	秦堰鄉	王凡石	石堰中興號	民國十七年五月
區立良山初小	石堰鄉	鄭最慎	石堰中興號	民國十八年三月
區立東湖初小	孫境鄉	孫陶	東橫河陸順德號	民國十八年二月
區立永豐初小	東海鄉	晁嵩壽	彭橋春華樓	民國二十年二月
區立新橋初小	天香鄉	胡心儂	彭橋天生號	民國十年
區立匡堰初小	游涇鄉	羅杰	匡堰天和園	民國十年一月
區立游源初小	游涇鄉	戚培英	彭橋天生堂	民國十年四月
區立湖清初小	天香鄉	孫開初	彭橋乾震號	民國十四年
區立板橋初小	游涇鄉	伍友琴	匡堰日新號	民國十四年三月
區立東宅初小	東海鄉	徐如恆	彭橋致美染坊	民國八年二月
區立沿山初小	游涇鄉		彭橋錦源號	民國二十年九月



區立潘村初小	東海鄉	余勇	界沿路震源堂	民國十六年
區立華村初小	東海鄉	華岳	界沿路華恆裕號	民國十八年二月
區立勝德初小	勝西鄉	楊雲槎	勝山山西	民國五年
區立勝山初小	勝中鄉	徐學儒	勝山山前	民國九年一月
區立育青初小	勝中鄉	華春囊	勝山拔善堂	民國十年
區立勝海初小	勝西鄉	胡久華	勝山龔復興號	民國十年
區立興善小學	橋頭鄉	宋賢希	小橋頭	民國八年
區立振武初小	孫毛鄉	張華年	毛三對益生堂	民國八年
區立振文學小	潭河鄉	余憲文	潭河沿	民國二年
區立仁鋤初小	上管鄉	蔡同柏	破山路	民國十年八月
區立尙義初小	雙河鄉	毛翔	小橋頭存德堂	民國十三年一月
區立崇德初小	孫毛鄉	何嘉祥	林東何黃村	民國十三年一月
區立義全初小	靖海鄉	張禹初	新浦沿余源興號	民國十五年九月
區立曙東初小	橋頭鄉	陳濟民	王家埭榮德茂號	民國十六年二月
區立仁里初小	破山鄉	高芳	陳家路介春染坊	民國十七年

區立積善初小	橋頭鄉	胡克治	彭橋致美號	民國十八年四月
區立卿一初小	大浦鄉	黃 鑿	小橋頭團前村	民國十八年三月
區立育三初小	游涇鄉	黃啓鈿	水露浦	民國十七年一月
區立江村初小	岑王鄉	許之英	匡堰泰興號	民國十一年一月
區立林湖初小	岑王鄉	楊瞻雲	王家埭榮德茂號	民國十一年四月
區立蓬材初小	岑王鄉	王詠圭	王家埭源盛號	民國十二年四月
區立槐萌初小	東三鄉	胡映霞	二灶相公殿大潤號	民國十五年六月
區立東三初小	橫涇鄉	孫若水	東橫河美成號	民國二十年七月
私立孫氏初小	彭橋鄉	張宗泰	彭橋	民國十七年一月
私立思孝初小	馬堰鄉	房仰皋	石堰中興號	民國十七年一月
浙江省棉業改良總場棉場餘姚縣獨溪				
西湖區合設農村初級小學				
浙江省棉業改良總場棉場附設第二農村小學	高 樸		新浦沿	民國十八年二月